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wway Holdings Limited

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3)

建議股份合併

建議股份合併

本公司建議透過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02美元之合併股份而實施股份合併。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股份合併。

載有(其中包括)股份合併之進一步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五日(星期四)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建議股份合併

本公司建議透過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02美元之合併股份而實施股份合併。

股份合併之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2,000,000美元，分為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其中2,000,000,000股股份已按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方式配發及發行。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股份合併生效日期期間概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將為2,00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美元之合併股份，其中100,000,000股合併股份將為已發行。

於本公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有136,00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其持有人有權認購136,000,000股股份。股份合併可能導致對將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合併股份的行使價及數量進行調整。倘須作出該等調整，則將另行發佈公告以披露相關詳情。

除上述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發行其他附帶任何權利可認購、兌換或轉換為股份之尚未行使可換股證券、購股權或認股權證。

所有合併股份彼此之間將於所有方面享有同地位，且合併股份所附帶之權利將不會受股份合併影響。

除將就股份合併產生之開支外，實施股份合併將不會改變本公司之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股東之權益或權利，惟股東可能有權享有之任何零碎合併股份除外。

股份合併之條件

股份合併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股份合併；
- (b) 為落實股份合併而遵守開曼群島法律（如適用）及GEM上市規則之所有相關程序及規定；及
- (c) 聯交所GEM上市委員會批准合併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後上市及買賣。

買賣合併股份

合併股份於所有方面將為相同及彼此之間於所有方面就所有宣派、作出或支付之未來股息及分派享有同地位。待合併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後，合併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合併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之有關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於任何交易日進行之交易，須於其後第二個交易日於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中央結算系統內之所有活動均須根據不時生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將予發行之合併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後上市及買賣。

概無股份於聯交所以外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及於股份合併生效時，已發行合併股份將不會於聯交所以外之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亦無或擬尋求於聯交所以外之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其他安排

換領股票

待股份合併生效(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生效)後，股東可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將股份之現有淺灰色股票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換領藍色新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承擔。預期合併股份之新股票將於送交股票作換領日期後10個營業日內可供領取。其後，股份之現有股票僅於就將予發行之每張合併股份之新股票或已註銷股份之每張現有股票(以發行或註銷之較高股票數目為準)支付2.50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指定之有關較高金額)之費用後，方獲接納作換領。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後，股份之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法定所有權之良好憑證，並可隨時換領合併股份之新股票，惟將不獲接納作交付、買賣及交收用途。

碎股買賣安排

為促進買賣股份合併所產生之合併股份碎股(如有)，本公司將委任一間證券公司以按盡力基準為該等有意收購合併股份碎股以湊足一手完整買賣單位或出售彼等所持有之合併股份碎股之股東提供對盤服務。碎股安排連同上述之詳情將載於將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

合併股份碎股(如有)之持有人請注意，概不保證買賣合併股份碎股能成功對盤。股東對碎股對盤安排如有任何疑問，請諮詢其專業顧問。

零碎合併股份

股份合併所產生之零碎合併股份(如有)將不會發行予原有權獲發之股東，但將予彙集及於可行情況下出售，收益撥歸本公司所有。零碎合併股份將僅就股份持有人之全部股權產生，而不論該持有人所持有現有股票數目。

進行股份合併之理由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76條，倘發行人證券之市價接近0.01港元或9,995.00港元之極點，發行人可能須更改買賣方式或將其證券合併或分拆。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所頒佈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一日更新之「有關若干類別公司行動的交易安排之指引」進一步指出，(i)股份市價低於0.1港元將被視為屬GEM上市規則第17.76條下所提述之走向0.01港元的極點之情況；及(ii)經計及證券買賣之最低交易成本，預期每手買賣單位之價值應超過2,000港元。鑑於股份的近期成交價，董事會認為，股份合併將可令本公司遵守GEM上市規則之買賣規定。

股份合併將增加股份的面值，並將減少目前已發行的股份總數。預期股份合併將帶來合併股份成交價的相應上漲。

因此，董事會認為股份合併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而言屬有利且符合彼等整體利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無意於未來12個月進行可能對股份合併的擬定目的構成削弱或負面影響的其他企業行動，且本公司並無於未來12個月進行任何集資活動的任何具體計劃。

預期時間表

有關股份合併之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寄發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八月五日(星期四)

遞交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出席

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

截止日期及時間..... 八月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以釐定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八月十七日(星期二)

至八月二十日(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日)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的

截止日期及時間..... 八月十八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

股東特別大會的日期及時間..... 八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

刊發股東特別大會結果之公告..... 八月二十日(星期五)

以下事件須待上文「股份合併之條件」一節所載實行股份合併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二零二一年

股份合併之生效日期..... 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二)

免費以現有股票換領新股票首日..... 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二)

開始買賣合併股份..... 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暫時關閉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股份

買賣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之原有櫃位..... 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開放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合併股份
買賣合併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之臨時櫃位..... 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重開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合併股份
買賣合併股份(以新股票形式)
之原有櫃位..... 九月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並行買賣股份及合併股份
(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形式)開始..... 九月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為
合併股份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九月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停止於市場為
合併股份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關閉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合併股份
買賣合併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之臨時櫃位..... 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十分

並行買賣合併股份(以新股票及
現有股票形式)結束..... 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十分

免費以現有股票換領新股票之最後日期..... 九月三十日(星期四)

本公告內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上述預期時間表所指
明之日期僅屬指示性質，可延長或更改。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
司將於適當時刊發公告。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股份合
併。載有(其中包括)股份合併之進一步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預
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五日(星期四)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就將於股東
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股份合併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位於香港之持牌銀行在正常營業時間一般開放經營業務之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之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指	香港結算的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當中載列有關中央結算系統運作及職能之實務、程序及管理規定(經不時修訂)
「本公司」	指	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合併股份」	指	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2美元的普通股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合併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董事會屬下之GEM上市小組委員會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	指	規管中央結算系統使用之條款及條件(經不時修訂或修改)及(倘文義允許)包括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股份」	指	股份合併生效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或合併股份持有人(視乎情況而定)
「股份合併」	指	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02美元之合併股份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承董事會命
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曉迪

中國北京，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曉迪先生、馬勇先生及閆景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袁禮謙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爽女士、高紅旗先生及余亮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
 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GEM**網站 www.hkgem.com 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dowway-exh.com。